

### 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宽带监测接收机/DZS-300）<sup>1</sup>，生产厂为（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sup>2</sup>，厂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40号E座10、11、12层）。（宽带监测接收机/DZS-3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sup>3</sup>。（宽带监测接收机/DZS-300）的（关键组件）<sup>4</sup>在中国境内生产。（宽带监测接收机/DZS-300）的（关键工序）<sup>5</sup>在中国境内完成。

2.（配套监测天线及安装、控制配件/DZA-M-208000），生产厂为（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40号E座10、11、12层）。（配套监测天线及安装、控制配件/DZA-M-2080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配套监测天线及安装、控制配件/DZA-M-20800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配套监测天线及安装、控制配件/DZA-M-20800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工控机/RPC-610），生产厂为（深圳华北工控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743号深业世纪工业中心B栋601-604）。（工控机/RPC-61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工控机/RPC-61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工控机/RPC-61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交换机/T5024G-U），生产厂为（广东欧柏互联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观光路汇业科技园厂房3栋C区三层305）。（交换机/T5024G-U）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交换机/T5024G-U）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交换机/T5024G-U）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远程遥控设备/DZPS-100），生产厂为（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40号E座10、11、12层）。（远程遥控设备/DZPS-1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远程遥控设备/DZPS-10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远程遥控设备/DZPS-10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电源系统/HBG-2K、MF-100-12），生产厂为（成都金鸿宝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1号1栋0单元17楼1-4号）。（电源系统/HBG-2K、MF-

100-12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100% ) 。 ( 电源系统/HBG-2K、MF-100-12 ) 的 ( 关键组件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电源系统/HBG-2K、MF-100-12 ) 的 ( 关键工序 )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 视频和动环监控/定制 ) ，生产厂为 ( 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 ) ，厂址为 ( 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40号E座10、11、12层 ) 。 ( 视频和动环监控/定制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100% ) 。 ( 视频和动环监控/定制 ) 的 ( 关键组件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视频和动环监控/定制 ) 的 ( 关键工序 )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 其他/定制 ) ，生产厂为 ( 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 ) ，厂址为 ( 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40号E座10、11、12层 ) 。 ( 其他/定制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100% ) 。 ( 其他/定制 ) 的 ( 关键组件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其他/定制 ) 的 ( 关键工序 )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 监测站系统软件/V1.0 ) ，生产厂为 ( 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 ) ，厂址为 ( 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40号E座10、11、12层 ) 。 ( 监测站系统软件/V1.0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100% ) 。 ( 监测站系统软件/V1.0 ) 的 ( 关键组件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监测站系统软件/V1.0 ) 的 ( 关键工序 ) 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 系统集成和安装/定制 ) ，生产厂为 ( 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 ) ，厂址为 ( 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40号E座10、11、12层 ) 。 ( 系统集成和安装/定制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100% ) 。 ( 系统集成和安装/定制 ) 的 ( 关键组件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系统集成和安装/定制 ) 的 ( 关键工序 )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 ( 单位 )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 ( 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 : 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7 月 6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